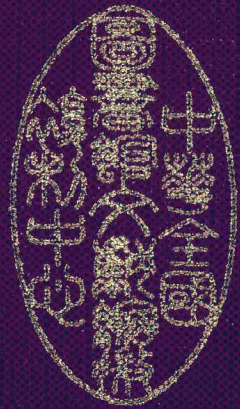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早期刊物汇编



中国文献珍本丛书

中国共产党早期刊物汇编（一）

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

## 中国共产党早期刊物汇编前言

中国共产党早期为了宣传党的纲领，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宣传对帝斗争，建立革命阶级的统一战线。出版了许多刊物此书汇编了六种期刊，全面地反映了党在创建前及早期的新文化运动及党的早期活动内容。这些党的早期刊物，对党的理论发展及党的建设，产生了极大的影响。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及特别的现实意义。全书共分为八册，现一一介绍之：

《新青年》一九一七年一月至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出版地为北京、上海，不定期刊物。本刊原名为《青年杂志》自第二卷起更名为《新青年》。主编陈独秀，主要撰稿人有鲁迅、李大钊、胡适、刘半农、瞿秋白为代表的知识分子，代表着新文化运动的发展方向，宣传反帝反封建、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宣传科学社会主义，介绍中国工人状况，「五四」以后，该刊经过改组，成为上海共产主义小组的机关刊物，同时还发表了当时文坛的名家名作，有鲁迅「五四」期间的主要著作和李大钊的《布尔什维主义的胜利》等。此刊后为中国共产党中央的理论性刊物。此刊有原件缺失。

《共产党》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七日至一九二一年七月，月刊，共六期，由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编，理论刊物，主要宣传马克思主义，研究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学说，列宁的建党理论经验，介绍有关共产党的知识，对共产党的纲领作了初步探讨，主要撰稿人有李达等。栏目有社论、世界消息、短言、共产主义宣传，介绍各国共产党情况等。

《向导》一九二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九二七年七月。主编蔡和森，是党中央第一个政治机关报，此刊宣传党的「二大」方针，提出反帝、反封建，宣传建立各个革命阶段的统一战线的主张，揭示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罪行，还进行打倒封建军阀的宣传，毛泽东、周恩来都在该刊发表过重要文章，主要撰稿人有：蔡和森、高君宇、张国焘、徐特立、陈独秀、瞿秋白、向警予、

张太雷等。此刊的宗旨是：通过及时的报导和评论来反映和指导政治斗争。此刊第五十期缺三八五至三八八页。第一二九期缺一一八五至一一八九页。

《人民周刊》一九二六年二月七日至一九二七年十月十日。周刊，广州该社出版。此刊是中国共产党广东区委机关刊物。所发文章多在理论上，策略上对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运动给以指导，唤起民众参加革命运动，扩大广东革命基础，刊有周恩来的《现时政治斗争中之我们》一文。主要撰稿人有：邓中夏、恽代英、阮啸仙、张国焘等。栏目有一周述评、论著、专载、社论、人民生活、宣传大纲等。此刊缺三十二期，四十六期。

《实话》一九三〇年十月三十日创刊，至一九三一年五月，红旗日报社编，周刊，共十三期，是中共中央机关刊物，主要报道党内政治路线斗争，发布有关文件及社论，宗旨是：传达党的正确路线；研究党的策略和战术；政治时局的讨论；开展自我批评；收集各地方工作经验和教训；介绍联邦共产党的目前重要策略和教训；研究各种问题等。

《斗争》一九三三年二月四日创刊，一九三四年九月三十日终刊。共出版七十二期。旬刊，中国共产党苏区中央局党报委员会编，此刊由《实话》和《党的建设》合并而成。主要刊登苏区中央的指示、决议以及苏区中央局领导人撰写的重要文章等。连续发表了毛泽东的《长冈乡调查》和《才溪乡调查》，等重要文章，此刊对根据地的建设和革命战争起着重要的指导作用。此汇编因为多种原因，没有完全收录共产党早期的刊物，有些刊中还有部分缺失页及卷的情况，虽然如此，但此汇编仍不失为是党的珍稀历史文献，是现代党员及党支部珍贵的党史教材。此刊在编辑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敬请读者见谅。

姜亚沙

二〇〇五年夏于京

中国共产党早期刊物汇编总目

第一册  
新青年  
第二册  
新青年  
第三册  
新青年  
共产党  
第四册  
向导

第五册  
向导  
第六册  
人民周刊  
实话  
第七册  
斗争  
第八册  
斗争

中国共产党早期刊物汇编第一册目录

新青年(二卷五号—六卷一号)……………一

中華全國總工會特准掛號註冊新聞紙類

# 新青年

## LA JEUNESSE

陳獨秀先生主撰



原 名 青 年 雜 誌

第 二 卷 第 五 號

上 海 群 益 社 印 行

會話作文必備之書

△大本一册定價二元五角▽

△小本一册定價一元六角▽

# 英漢雙解辭典

拱盤街

上海 羣益書社 印行

字之構造本乎事。事之意有淺深。故字之義有顯晦。淺顯者易說。深晦者難明。此微之各國而皆然者也。中英兩國地異俗殊。譯解之字典。欲求字字悉與原文吻合。毫無遺義。殊屬難能之事。海通數十年。我國行用之英文字字典。惟此漢譯單解一種。每有字義曲與不易知曉者。非索攷於英文原本不可。然此非積學之上。有所不能。中等程度。未易語此。本社欲補斯缺。特編此雙解之本。凡舉一字。既有漢文譯解。復列英文原解。兩相比照。其義自見。可無疑閉不通之苦。茲請述其特色。

● 雙解之查既如右述。雖未敢因循。其一切單解之詞典。其所以難解與對與之缺。項者實不少。不獨有關於漢譯之本。且能補英文原本所不及。此而我國此所無。而中外所有之本也。

- 本書用最新最良之編纂法
- 本書蒐集英文中極必要之文字
- 本書既知英文釋義之深微
- 本書復知漢文釋義之確話
- 本書兩解參照。足為練習翻譯資料
- 本書於讀音釋解。均加旁疏。引証之功
- 本書於會話作文。長活用。英文字之方
- 本書為中等程度。預植讀英文專書之基礎
- 本書與單解辭典異其功用。而收効最大



## 一 告 通

本誌自出版以來，頗蒙國人稱許。第一卷六冊已經完竣。自第二卷起，欲益加策勵，勉副讀者諸君厚望，因更名爲新青年。且得當代名流之助，如溫宗堯、吳敬恒、張繼、馬君武、胡適、蘇曼殊、諸君，尤許關於青年文字，皆由本誌發表。嗣後內容，當較前尤有精采。此不獨本誌之私幸，亦讀者諸君文字之緣也。

## 二 告 通

本誌自第二卷第一號起，新開「讀者論壇」一欄，容納社外文宇。不問其「主張」「體裁」是否與本誌相合。但其所論確有研究之價值者，即皆一體登載。以便讀者諸君自由發表意見。

# 新青年 第二卷第五號目次

(民國六年一月一日發行)

再論孔教問題..... 陳獨秀

治生篇..... 楊昌濟

一九一七年豫想之革命..... 高一涵

文學改良芻議..... 胡適

磁狗..... 劉半農

人類文化之起源..... 陶履恭

蔡子民先生在信教自由會之演說..... 記者

蔡子民先生之歐戰觀……………記者

藏暉室劄記（續前號）……………胡適

赫克爾一元哲學……………馬君武

中國童子軍……………康普

童子軍會報告……………康普

青島茹痛記……………淮陰釣叟

國外大事記……………記者

國內大事記……………記者

通信……………記者

趙綬譯——定價七角

微積分學。合理宏富。通常關於此種著述。皆長編鉅製。初學每苦浩博。視為畏途。本書獨能提綱挈要。削去煩碎。而又不失之粗率。蓋精而能明。簡而能括。用作教本。最為相宜。

### 微分積分學綱要

### 實用微積分學

本書注重微積分學之實用。故取材簡要。而無不達之弊。篇中於無限級數。不定形之極限值。重積分。積分之近似值等。亦皆反覆闡述。要以主實用故也。

曹瑣編——定價七角

## 上海羣益書社印行

解析幾何學綱要 彭廷教譯 七角

新編解析幾何學教科書 仇壯溫譯 一元二角

新編解析幾何學教科書 仇毅譯 一元二角

又 例題詳解 仇毅著 八角

平面三角法教科書 仇毅譯 七角

平面三角法 李田彬譯 九角

平面幾何講義 谷鍾琦譯 一元五角

幾何學教科書 仇毅譯 五角

又 問題詳解 仇毅著 五角

新編初等代數學 仇毅譯 一元五角

算術難問三百題解 孔宏先編 六角八分

新撰數學公式 七角

陳視算術問題正解 張毅著 一元六角

## 再論孔教問題



陳獨秀

吾國人學術思想不進步之重大原因乃在持論籠統與辨理之不明近來孔教問題之紛囑不決亦職此故余故於發論之先敢為讀者珍重申明之。

第一余之信仰人類將來真實之信解行證必以科學為正軌一切宗教皆在廢棄之列其理由頗繁姑略言之蓋宇宙間之法則有二一曰自然法一曰人為法自然法者普遍的永久的必然的也科學屬之人為法者部分的一時的當然的也宗教道德法律皆屬之無食則飢衰老則死此全部生物永久必然之事決非一部分一時期當然遵循者若夫禮拜耶和華臣殉君妻殉夫早婚有罰此等人為之法皆只行之一國土一時期決非普遍永久必然者人類將來之進化應隨今日方始萌芽之科學日漸發達改正一切人為法則使與自然法則有同等之效力然後宇宙人生真正契合此非吾人最大最終之目的乎或謂宇宙人生之秘密非科學所可解決疑釋憂厥惟宗教余則以為科學之進步前途尙遠吾人未可以今日之科學自畫謂為終難決疑反之宗教之能使人解脫者余則以為必先自欺始克自解非真解也真能決疑厥惟科學故余主張以科學代宗教開拓吾人真實之信仰雖緩終達若迷信宗教以求解脫直欲速不達而已。

復次則論孔教夫孔教二字殊不成一名詞中國舊說中惟陰陽家言屬於宗教墨家明鬼亦尙近之備以道得民以六藝為教孔子儒者也孔子以前之儒孔子以後之儒均以孔子為中心其為教也文行忠

信。不。論。生。死。不。語。鬼。神。其。稱。儒。行。於。魯。君。也。皆。立。身。行。己。之。事。無。一。言。近。於。今。世。之。所。謂。宗。教。者。孔。教。名。詞。起。源。於。南。北。朝。三。教。之。爭。其。實。道。家。之。老。子。與。儒。家。之。孔。子。均。非。教。主。其。立。說。之。實。質。絕。無。宗。教。家。言。也。夫。孔。教。之。名。詞。既。不。能。成。立。強。欲。定。孔。教。為。國。教。者。詎。非。妄。人。相。傳。有。二。近。視。者。因。爭。辨。匾。額。字。畫。之。是。非。至。於。互。關。明。眼。人。自。旁。竊。笑。蓋。并。匾。額。而。無。之。也。今。之。主。張。孔。教。者。亦。無。異。於。是。

假。令。從。社。會。之。習。慣。承。認。孔。教。或。儒。教。為。一。名。詞。亦。不。可。牽。入。政。治。垂。之。憲。章。蓋。政。教。分。途。已。成。公。例。憲。法。乃。係。法。律。性。質。全。國。從。同。萬。不。能。涉。及。宗。教。道。德。使。人。得。有。出。入。依。違。之。餘。地。此。蔡。子。民。先。生。所。以。謂。『孔。子。是。孔。子。宗。教。是。宗。教。國。家。是。國。家。義。理。各。別。勿。能。強。作。一。談』也。蔡。先。生。不。反。對。孔。子。更。不。絕。對。反。對。宗。教。此。余。之。所。不。同。也。其。論。孔。子。宗。教。國。家。三。者。性。質。絕。異。界。限。分。明。不。能。強。合。此。余。之。所。同。也。孔。教。而。可。定。為。國。教。加。入。憲。法。倘。發。生。效。力。將。何。以。處。佛。道。耶。回。諸。教。徒。之。平。等。權。利。倘。不。發。生。效。力。國。法。豈。非。兒。戲。政。教。混。合。將。以。啓。國。家。無。窮。之。紛。爭。孔。子。之。道。可。為。修。身。之。大。本。定。入。憲。法。則。先。於。孔。子。之。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道。後。於。孔。子。之。楊。墨。孟。荀。程。朱。陸。王。之。道。何。一。不。可。為。修。身。之。大。本。烏。可。一。言。而。決。者。其。紛。爭。又。豈。讓。於。教。禍。

或。謂。國。教。誠。不。可。有。孔。子。亦。非。宗。教。家。惟。孔。門。修。身。之。道。為。吾。國。德。教。之。源。數。千。年。人。心。所。繫。一。旦。摺。棄。重。為。風。俗。人。心。之。患。故。應。定。入。憲。法。以。為。教。育。之。大。方。針。余。對。此。說。有。三。疑。問。以。求。解。答。

(1) 孔。門。修。身。倫。理。學。說。是。否。可。與。共。和。立。憲。政。體。相。容。儒。家。禮。教。是。否。可。以。施。行。於。今。世。國。民。之。日。用。生。活。

(2) 憲法是否可以涉及教育問題及道德問題。

(3) 萬國憲法條文中，有無人之姓名發現。

倘不能解答此三種疑問，則憲法中加入孔道修身之說，較之定孔教爲國教，尤爲荒謬。因國教雖非良制，而尙有先例可言。至於教育應以何人之說爲修身大本，且規定於憲法條文中，可謂爲萬國所無之大笑話。國會議員中，竟有多數人作此毫無知識之主張者，無惑乎解散國會之聲盈天下也。余輩對於科學之信仰，以爲將來人類達於覺悟，獲享幸福，必由之正軌，尤爲吾國目前所急需。其應提倡尊重之也，當然在孔教、孔道及其他宗教哲學之上。然提倡之尊重之可也，規定於憲法使人提倡之尊重之則大不可。憲法純然屬於法律範圍，不能涉及教育問題，猶之不能涉及實業問題，非以教育實業爲不重也，不能以法律規定尊重孔子之道，猶之不能以法律規定尊重何種科學，非以孔道科學爲不重也。至於孔子之道不能爲共和國民修身之大本，尙屬別一問題。憲法中不能規定以何人之道爲修身大本，固不擇孔子與盧梭也。豈獨反對民權共和之孔道不能定入憲法，以爲修身之大本，卽提倡民權共和之學派亦不能定入憲法，以爲修身之大本。蓋法律與宗教教育義各有畔，不可相亂也。

今之反對國教者，無不持約法中信教自由之條文，以爲戈矛。都中近且有人發起信教自由會，以鼓吹輿論，余固以爲合理。而於事實則猶有未盡者，何以言之。中國文廟遍於郡縣，春秋三祀，官廳學校奉行日久，蓋儼然國教也。而信仰他教者，政府亦未嘗加以迫害或禁止，卽令以孔教爲國教，定入憲法，余料各科併行，仍未必有所阻害。故余以爲各教信徒對於政府所應力爭者，非人民信教自由之權利，乃國





## 治生篇

(續前號)

楊昌濟

因論釐金督銷兩局之事。又觸發余之感憤。夫任此兩局之事。乃人人之所能。故爭之者多。難於長保其地位。斯固然矣。然兩局之中。真能辦事者。亦頗難得。若久於其任。熟習公事。能保信用。則亦爲當道者之所倚仗。而非新進者之所能與爭。蓋官場用人。亦未嘗不重資格。重信用。真能辦事之人。斷不至於有失業之憂也。考兩局肇設之時。原仿劉晏用士人之意。以士人能自愛。多廉潔也。行之既久。初意浸失。銀錢經手。易有侵漁。因而失其信用者。比比矣。信用既失。不可回復。此後乃永絕其謀事之機會。吾國之人。思慮淺而眼光短。良爲可哀。夫所侵漁者。不過少數。而失其終身謀生之機會。所得小而所喪大。營目前之利而貽永久之害。可悲可痛。孰甚於此。且此非徒個人之失策。亦國家之大憂也。余在英國時。某英人問余中國商人。皆重信用。何以中國官吏。從上至下。皆不免侵漁之陋習。余實顏汗。無以爲辭。生於中國社會之中者。漸染積習。視爲固然。流俗滔滔。恬不爲怪。若夫東西各國。政法修明。乃罕聞此事。自非然者。何由富強。人民之廉貪與國家之興衰。有絕大之關係。若謂此風。遂不可挽。則是中國竟無可爲。曾滌生家書有曰。近來帶兵者。皆不免稍肥私囊。余不能禁人之苟取。但求自己不苟取。苦哉此心。令人愀然起敬。所望有志之士。貞介自持。不染汚俗。以廉恥相尚。以清儉爲高。造端甚微。收效必鉅。此則區區之愚所馨香而禱祝者也。此一義也。

夫失其信用。固治生之大戒。而忘分冒進。亦非永保職業之道也。近數年來。以社會經極大改革之故。人